#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 2019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年报是依据修订后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等文件要求,由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制的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单位网站"南京地方志"(http://dfz.nanjing.gov.cn/)可下载电子版。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联系: 秘书处副处长陆惠娣,电话: 68782095。

2019年,南京市地方志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和"合法、真实、及时、便民"的原则,不断完善公开制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晰岗位职责。我办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年初,主任办公会研究制定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明晰了我办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各个处室的职责,并指定专人承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等相关工作,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 (二)严格执行保密审批程序。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的要求,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信息保密审批程序,每条需要公开的政务信息必须填写保密审批单,

经保密小组审查后方可发布。

- (三)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审批程序。各处确认一名信息员,将需要公开的政务信息填报信息审批表后,交由处长签字、分管领导审核、主任审批后由网站管理人员发布、存档。
- (四)完善网上政务信息公开与更新制度。指定专人负责 政务信息采编,配合大型活动开设网上专栏,为服务对象提供 全面、大量、及时的资料查询。

2019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共26条,具体如下:概况类信息3条、重点工作类信息13条、人事信息类4条、政策法规类信息3条、财政信息类3条。

本年度,收到并处理依申请公开3条,均已办结并依法予 以公开。

(五)落实专题汇报制度。年初,召开政务公开专题汇报工作会,向办领导进行专题汇报,并对相关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推进该项工作的有序进行。年末,对该项工作进行总结, 找出不足,为更好地开展下一年的工作总结经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0	20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増/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83.3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 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	4k 亡								
和)	自然 <del>-</del>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度办 理结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果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三)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予公开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损 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知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理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七)总计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	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其	冶	t 尚			未经复	夏议直担	妾起诉			复	议后起	诉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办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坚决落 实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相关要求,创新方法、丰富手段, 以市民需求为关注点,持续推进政务阳光运行,取得较好的成 绩。虽然从总体来看状况较好,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望还有 差距,主要表现为信息公开工作内容不够全面,信息公开的形 式有待拓展,相关专业培训有待完善等。

今后,我办将着力在以下方面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以地方志工作中社会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为重点,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二是进一步拓展发布渠道,加强与公共媒体合作及自媒体建设,做好市地方志公众门户网的更新维护,增强内容的现场感,提升可读性,更接地气;三是进一步夯实基础工作,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不断提高全办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